

广东省学校就读学生学费津贴及学习用品津贴

常见问题

Q1: 网上申请的结束时间?

A1: 津贴申请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4 日至 5 月 5 日**，**透过“一户通”应用程序进行申请，而结束时间为 5 月 5 日 23:59，申请人必须于 5 月 5 日 23:59 前完成“提交申请”，结束后不能再登入“提交申请”，逾期恕不接受。**

Q2: 不使用网上申请，提交纸本申请表的结束时间?

A2: 津贴申请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4 日至 5 月 5 日**，**倘学生未能使用“一户通”应用程序进行申请，而提交纸本申请表的截止日期也是一样，最迟 5 月 5 日或之前交回所就读的学校，逾期恕不接受。**

Q3: 学习用品津贴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能否申请，是否要另作申请?

A3: **任何就读于公办或民办学校的非高等教育阶段学生，均可申请学习用品津贴。**而申请只需进行一次申请（即已同时申请学费津贴及学习用品津贴），本局将会按学生所符合的资格进行津贴发放。

Q4: 有学费支出才可获发学费津贴，那学费的定义为何?

A4: 学费是指家长扣除政府补贴后实际缴交的学费（择校费、捐献费、膳食费、托管费、校车费等等所有选择性费用不会计算在内），学费支出将由各市教育局提供及核实，家长不用提供学费数据。

Q5: 监护人或成年学生的银行账户是否可用其他人的银行账户?

A5: 年满 18 岁的申请学生可使用其个人银行账户，18 岁以下的申请人一般应提交监护人（父或母）的银行账户，如提供非上述所指的银行帐户数据，需书面授权及解释。

Q6: 以往曾申请过的学生，今年是否需要提交申请?

A6: 需要，每年必须于申请期内提出申请，逾期不接受（而所有就读高中教育阶段的学生每年必须来澳参加暑期课程）。

Q7: 可否提供银行卡/信用卡/非澳门地区开设的银行帐户?

A7: 上述三项都不可以。只可以提供**澳门开设的澳门元银行帐户**，并请提交于同一页面能清楚显示出银行名称、帐户人姓名及帐户号码的数据。
（倘提供澳门开设的非澳门元银行帐户，所引申的费用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Q8: 使用“一户通”应用程序进行申请后是否需要再提交纸质申请表？

A8: 不需要（申请人必须确认已完成提交申请）。

Q9: 就读高中教育阶段的学生是否一定要参加暑期课程？

A9: 是的。所有就读高中教育阶段的学生本年必须于 2023 年 7 月下旬至 8 月上旬参加由本局所举办为期 2 天的暑期课程，未能参加本年度的暑期课程或出席率未达 80%，将不会获发放任何津贴（不设补课的安排）。

住宿费及往返澳门的交通费由申请人自行安排。

Q10: 高中教育阶段学生的暑期课程安排及上课地点的通知？

A10: 7 月澳门教育局会透过申请时所提供的电邮及电话短讯形式通知暑期课程安排及上课地点（倘因天气等原因宣布暂停上课及其他安排，也会透过电邮及电话短讯形式通知）。

Q11: 申请结果的通知及发放津贴的安排？

A11: 9 月澳门教育局会透过申请时所提供的电邮及电话短讯形式通知有关结果，将于 10 月起向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发放津贴，津贴会透过银行转账形式一次性存入所提供的澳门元账户内。

Q12: 津贴在“一户通”申请的链结或网址？

A11: 可透过登入“一户通”网页版（<https://www.mo.gov.mo/home>）或手机应用程序提交。

Q13: 如何开立“一户通”帐户？

A13: 可浏览“一户通”的专题网页：

<https://www.gov.mo/app/zh-hant/home>

“一户通”开户申请流程教学影片：

<https://www.gov.mo/app/zh-hant/video>

開戶、切換帳戶和找回帳戶及密碼

- 切換帳戶教學
- 忘記密碼 / 找回帳號小技巧
- APK 下載教學
- 面容識別小技巧
- 一户通開戶申請流程（18歲或以上澳門居民）
- 一户通開戶申請流程（18歲以下澳門居民）

Q14: 如何联络澳门教育及青年发展局？

A14: 可透过电邮 gdras@dsedj.gov.mo 与本局联络。